

花城出版社



徐志摩
与
陆小曼

刘心皇



花城出版社 ● 刘心皇

徐志摩与陆小曼

福州大学图书馆藏

福州大学图书馆藏

福建省图书馆藏

福建省图书馆藏

福建省图书馆藏

福建省图书馆藏

徐志摩

徐志摩与陆小曼

刘心皇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625印张 1插页 180,000字

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800册

书号: 10261·944

标准书号: ISBN 7-5360-0024-3/I·24

定价: 1.80元

出版说明

徐志摩是我国现代的著名诗人。几年前，他的诗文重新整理出版，受到青年读者的喜爱。

但是，对于他生前的婚姻、爱情方面的故实，则鲜为今人所知。在二十年代，他与风姿绰约、才情潇洒的陆小曼之间的恋爱史，倒是十分出名的。故梁实秋说：“徐志摩的文名几乎被他的风流韵事所掩。”后来，他们冲破家庭和社会的重重阻力而终于结合在一起。本书作者刘心皇却认为：徐志摩的前后婚姻完全全是失败的。

刘先生是台湾著名作家。在书中，他以翔实的材料阐述了上述看法。

为使读者对徐陆的关系有更详尽的了解，特附录情书一摺于后。其情文并茂，是很可以当作优美的散文来欣赏的。

另附陆小曼《遗文编就答君心》一文，以供参考。

序

梁实秋

有人说过，文学作品要禁得起时间淘汰，大概五十年可以算是一段不长不短的时间，禁得起这样考验的作品便不是没有价值的作品，我想这也不失为衡量作品价值的一个标准。徐志摩是在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乘飞机失事遇难的，距今约三十二年，我们拿出他的诗与散文来读，依然觉得光焰万丈，能度过五十年考验大关殆无疑义。自新文学运动以来，在写作上真有成就者并不太多，徐志摩逝世时只有三十六岁，其从事写作亦不过十年，他能留下这样多这样好的成绩，求诸当世，能有几人？

徐志摩值得令我们怀念的应该是他的那一堆作品，而不是他的婚姻变故或风流韵事。但是人是好奇的，喜欢谈论人家的私事，尤其是男男女女的悲欢离合。如果故事的主角近似才子佳人的类型，加枝添叶的敷演起来就更有浪漫传奇的味道，格外引人入胜。徐志摩的文名几乎被他的风流韵事所掩。我和徐志摩相当熟识，并无深交，近年来常有人向我谈起志摩，多半是打听他的生活故事，很少触及他的文学作品。我所知道的有关志摩的事迹并不多，常常不能应朋友们

的期望，我写《谈徐志摩》一小册也很简略。刘心皇先生近作《徐志摩与陆小曼》，不仅材料丰富，而且态度谨严，应该是谈论徐志摩这一桩公案的压卷之作。

徐志摩的婚姻前前后后颇多曲折，其中有些情节一般人固然毫无所知，他的较近的亲友们即有所闻亦讳莫如深，不欲多所透露。这也是合于我们中国人“隐恶扬善”和不揭发隐私的道德观念的。所以凡是有关别人的婚姻纠纷，局外人最好是不要遽下论断，因为参考资料不足之故。而徐志摩的婚变，性质甚不平常，我们尤宜采取悬疑的态度。刘心皇先生的记载是很翔实的，而且是出之于温柔敦厚。我们从这一记载当中可以得一结论，徐志摩的婚姻之前前后后完全是失败的，我们该寄予同情。

刘心皇先生对于徐志摩全集之迟迟未见印行深致关切，我亦正有同感。坊间翻印的徐志摩诗文集，任意割裂，杂乱无章，实在是唐突作者。我见过开明版的《闻一多全集》，编辑校阅均够水准。不知为什么没有人发一宏愿搜罗志摩作品编印全集？刘先生其有意乎？

目 录

序	梁实秋
---------	-----

一、徐志摩传略	1
二、徐志摩的作品	11
三、徐志摩的文艺活动	22
四、徐志摩给人的印象	38
五、陆小曼的身世	43
六、陆小曼的作品	45
七、陆小曼的社会地位	52
八、徐志摩与陆小曼的恋爱时期	53
九、徐志摩的《爱眉小札》	93
一〇、徐志摩与陆小曼的结婚	109
一一、徐志摩和陆小曼的婚后生活	122
一二、徐志摩之死	138
一三、陆小曼在徐志摩死后的生活	144
徐志摩的元配夫人(附录之一)	147

陆小曼的第一丈夫（附录之二）	153
徐志摩婚变记闻（附录之三）	159
陆家为小曼鸣不平（附录之四）	163
徐志摩致陆小曼（附录之五）	166
徐志摩致张幼仪（附录之六）	290
遗文编就答君心（附录之七）	陆小曼 293

一、徐志摩传略

徐志摩，名章垿，以字行，浙江硖石人。父亲徐申如先生，梁实秋先生在《谈徐志摩》里曾说他是“胖胖的一位老者，头上没有几根发，花白色的，下巴也是很大，混身肌肉有些松懈，尤其是腹部有些下垂，是典型的一位旧式的商业中人。好像他是茹素的。据说他在上海开设着票庄银号，在营业上颇为成功。”他母亲是最钟爱他的一个人，他从他母亲处知道了爱人，知道了同情人。所以胡适先生才说他是“一团同情，一团爱。”志摩幼时在家乡，读书于开智学堂。十五岁时到杭州，入“杭府中学”，（这个学校，后来改为“杭州一中”。）当时，郁达夫也在那里上学，郁达夫对志摩的当时情形，曾描写道：“一个身体生得很小，而脸面却是很长，头也生得特别大的小孩子，……和这个那个闹闹，结果却终于会出其不意的做出一件很轻快很可笑很奇特的事情，来吸收大家的注意的。……而尤其使我惊异的，……是平时那样的不用功，那样的爱看小说——他平时拿在手里的总是一卷有光纸上印着石印细字的小本子——而考起来或作起文来，却总是分数得到最多的一个。”由此，可以想见志摩在幼年，就是最好玩、最聪明、最爱文艺的。他二十岁那年，在家乡奉父母之命与张幼仪女士结婚。第二年考入北京大学。

他仅仅在北京大学读了两年，便到美国留学，时间是一九一八年。到美之后，入克拉克大学社会学系，专攻社会学。他在赴美的舟中，曾撰写一文，说明他的抱负，那是志摩青年时期的最好的自白书，梁实秋先生曾说这是“徐志摩初出国门时的心情，爱国之心溢于言表，在文章上思想上都可以看出梁任公先生的影响，这时候志摩是刚刚拜在任公先生门下，他对任公先生是极为崇拜的。老实讲，那一时代的青年，谁又不崇拜任公先生？”接着，他便说明这是“志摩的最好的一幅画像，”是很重要的，但是“一般谈论徐志摩的人往往忽略了这一段。”所以他在《谈徐志摩》里，特别把这篇文章全引录出来，幸亏他还存有这篇文章，不然的话，我们便不能知道徐志摩青年时代的思想了。这篇文章既然不可“忽略”，我也把它引录在这里：

诸先生既祖饯之，复临送之，其惠于摩者至，抑其期于摩者深矣。窃闻之，谋不出几席者，忧隐于眉睫，足不逾闾里者，知拘于蓬蒿。诸先生于志摩之行也，岂不曰国难方兴，忧心如捣，室如悬磬，野无青草，嗟尔青年，维国之宝，慎尔所习，以饬我脑。诚哉，是摩之所以引惕而自励也。传曰：父母在，不远游。今弃祖国五万里，违父母之养，入异俗之域，舍安乐而耽劳苦，固未尝不痛心欲泣，而卒不得已者，将以忍小剧而克大绪也。耻德业之不立，惶恤斯须之辛苦，悼邦国之殄瘁，敢恋晨昏之小节，刘子舞剑，良有以也，祖生击楫，岂徒

然哉？惟以华夏文物之邦，不能使有志之士，左右逢源，至于跋涉间关，乞他人之精粕，作无繆之妄想，其亦可悲而可恻矣。垂髫之年，辄抵掌慷慨，以破浪乘风为人生至乐，今日出海以来，身之所历，目之所触，皆是悲哭呜咽，不自知涕之何从也，而何有乐？我国自戊戌政变，渡海求学者，岁积月增，比其返也，与国政者有之，置身实业者有之，投闲置散者有之。其上焉者，非无宏才也，或蔽于利。其中焉者，非无积学也，或绌于用。其下焉者，非鲋涸无援，既枉寻直尺。悲夫！是国之宝也，而颠倒错乱若是。岂无志士，曷不急起直追，取法意大利之三杰，而犹徘徊因循，岂待穷途日暮而后奋搏浪之椎，效韩安之狙，须知世杰秀夫不得回殊崖之颺，哥修士哥不获续波兰之祀，所谓青年爱国者何如？尝试论之：夫读书至于感怀国难，决然远迈，方其浮海而东也，岂不慨然以天下为己任，及其足履目击，动魄剌心，未尝不握拳呼天，油然而发其爱国之忧，其竞学而归，又未尝不思善用其所学，以利导我国家。虽然，我徒见其初而已，得志而后，能毋徇私营利，犯天下之大不韪者鲜矣。又安望以性命任天下之重哉？夫西人贾竖之属，皆知爱其国，而吾所恃以为国宝者，咻咻乎不举其国而售之不止。即有一二英俊不拙之士，号呼奔走，而大厦将倾，固非一木所能支，且社会道德日益滔滔，庸庸者流引鸩自绝，而莫之止，虽欲不死得乎？窃以是窥其隐矣。游学生之不竞，何以故？以其内无所

确持，外无所信约。人非生而知之，固将困而学之也。内无所持，故怯，故蔽，故易诱，外无所约，故贪，故譎，故披猖，怯则畏难而耽安，蔽则蒙利而蔑义，易诱则天真日汨，嗜欲日深，腐于内则溃其皮，丧其本，斯败其行，贪以求，譎以伎，放行无忌，万恶骈生，得志则祸天下，委伏则乱乡党，如水就下，不得其道则泛滥横溢，势也，不可得而御也。如之何则可，曰：疏其源，导其流，而水为民利矣。我故曰：必内有所确持，外有所信约者，此疏导之法也。庄生曰：“内外键。”朱子曰：“内外交养。”皆是术也。确持奈何？言致其诚，习其勤，言诚自不欺，言勤自夙兴，庄敬笃励，意趣神明，志足以自固，识足以自督，恒足以自立，若是乎，金石可穿，鬼神可格，物虽欲厉之，容可得乎！信约奈何？人之生也，必有严师友督饬之，而后能归化于善。圣人忧民生之无度也，为之礼乐以范之，伦常以约之，方今沧海横流之际，固非一二人之力可以排翦砥柱，必也集同志，严誓约，明气节，革弊俗，积之深，而后发之大，众志成城，而后可以有为于天下，若是乎，虽欲为不善，而势有所不能，而况益之以内养之功，光明灿烂，蔚为世表，贤者尽其才，而不肖者止于无咎，拨乱反正，雪耻振威，其在斯乎？其在斯乎？或曰：子言之易欤，行子之大者有之而未成也，奈何？然则必其持之未确也，约之未信也，偏于内则俭，骛于外则奢，世有英彦，必证吾言。况今日之世，内忧外患，志士赉兴，所谓时势造英

雄也。时乎时乎，国运以苟延也今日，作波韩之续也今日，而今日之事，吾属青年实负其责，勿地大物博，妄自夸诞，往者不可追，来者犹可谏。夫朝野之醉生梦死，固足自亡绝，而况他人之鱼肉我耶？志摩满怀凄怆，不觉其言之冗而气之激，瞻彼弁髦，怒如捣兮，有不得不一吐其愚以商榷于我诸先进之前也。摩少鄙，不知世界之大，感社会之恶流，几何不丧其所操，而入醉生梦死之途，此其自为悲怜不暇，故益自奋勉，将惘惘惘惘，致其忠诚，以践今日之言，幸而有成，亦以答诸先生期望之心于万一也。八月三十一日徐志摩在太平洋舟中记。

这真是不可“忽略”的一篇徐志摩的文献，这不仅反映出志摩那时的热血澎湃的爱国心，同时也反映出了他那个时代，青年们的想法，尤其是留学青年们的想法。徐志摩并未在克拉克大学社会学系毕业，便又转到英国去了。他自己曾说：“……单说求学，我到英国是为要从罗素。罗素来中国时，我已经在美国。……我摆脱了哥伦比亚大学博士衔的引诱，买船票过大西洋，想跟这位二十世纪的福禄泰尔认真的念一点书去。……我在伦敦政治经济学院里混了半年，”经狄更生介绍到康桥去，作了“王家学院”的“特别生”。可以“随意选科听讲”。“起初我在离康桥六英里的乡下叫沙士顿地方租了几间小屋住下，同居的有我从前的夫人张幼仪女士与郭虞裳君。每天一早我坐街车（有时自行车）上学，到晚回家。

……”(《我所知道的康桥》)他虽然在美英两国,先后学社会学及经济,并不是学习文学的,但“他在国文英文方面的根柢是很结实的。他对国学有很丰富的知识,旧书似乎读过不少,他行文时之典雅丰赡即是明证。他读西方文学作品,在文学的了解方面没有问题,口说亦能达意。在语言文字方面,能有如此把握,这说明他是下过功夫的。”同时,在剑桥的那种文学艺术气味极浓厚的环境里,他深受哈代、拜伦、雪莱、倍台兰、西蒙斯、莎士比亚、尼采等人的影响,遂形成了他的“单纯信仰”的人生观。胡适先生曾分析志摩的“单纯信仰”道:“这里面只有三个大字,一个是爱,一个是自由,一个是美。他梦想这三个理想的条件能会合在一个人生里,这是他的单纯的信仰,他的一生的历史,只是他追求这个单纯信仰的实现的历史。”这个分析是十分正确的。

志摩于一九二二年三月,正式向他的夫人提议离婚。胡适先生对这事,曾有简要的叙述:

……他告诉她,他们不应该继续他们的没有爱情没有自由的结婚生活了,他提议“自由之偿还自由”,他认为这是,“彼此重见生命之曙光,不世之荣业”,他说:“故转夜为日,转地狱为天堂,直指顾间事矣。真生命必自奋斗自求得来,真幸福亦必自奋斗自求得来,彼此前途无限,……彼此有改良之心,彼此有造福人类之心,其先自榜样,勇决智断,彼此尊重人格,自由离婚,止绝苦痛,始兆幸福,皆在此矣。”这信里完全是青

年的志摩的单纯的理想主义，他觉得那没有爱，又没有自由的家庭，是可以摧毁他们的人格的，所以他下决心，要自由偿还自由，要从自由求得他们的真生命，真幸福，真恋爱。后来，他回国了，婚是离了，而家庭和社会不能谅解他，最奇怪的是他和他已离婚的夫人通信更勤，感情更好，社会上的人更不明白。……

他的夫人张幼仪女士，和志摩结婚之后，并曾生下一个儿子，乳名叫阿欢，学名叫积锴，字如孙。梁实秋先生说“长得和志摩一模一样，长长的脸尖下巴。”（胡适先生说：“阿欢现已长大成人，在美国，并且也要妻生子了。”）志摩和张幼仪女士离婚之后，阿欢就跟着他的母亲，没有和志摩在一起，一直到他长大成人。

志摩于一九二二年回国之后，经常发表诗歌及散文，当时他的诗誉满诗坛，散文的声望也很高，真是如日丽中天。

一九二五年与陆小曼恋爱。他记恋爱心情的《爱眉小札》，便是一九二五年八九两月间记的。并于同年十月接编北京的《晨报副刊》。

一九二六年四月一日北京《晨报诗镌》出世，对新诗又是一种革新。同年八月十四日，就是夏历的七月七日，志摩和小曼订婚，并在北京的北海董事会宴客。不久，他们便举行婚礼了，他们结婚之时，梁任公为证婚人，并且在致词时，对徐志摩大加训斥。他在和小曼结婚之后，曾写了很多杂记性质的小文，据小曼说那时他是随写随丢的，留

下的一些便是《眉轩琐语》，时间据小曼记的是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二七年四月。地点是北京，上海，杭州。并且说是在结婚之后记的。

一九二七年春，新月书店在上海成立。这个书局的组成，徐志摩是奔走最力的人。新月书店成立之前，曾在北京创立了“新月社”，这个社是俱乐部性质，徐志摩也是其中的主要分子。梁实秋先生说：“上海的新月书店和北平的新月社，没有正式关联。”这是深知内幕并主持其事的人，才知道的这样详细，外界的人是把他们看成一回事的。

一九二八年三月创刊了《新月月刊》。对文艺的影响也很大。

徐志摩和他的朋友们有了这些活动，在文坛上才有了新月派的名称。这些详细情形，我将在“徐志摩的文艺活动”的一章里，去叙述，这里便从简了。

他的作品，诗集有，《志摩的诗》、《翡冷翠的一夜》、《猛虎集》、《云游》等。散文集有《落叶》、《自剖》、《巴黎鳞爪》、《秋》、《志摩日记》、《爱眉小札》等。小说集有《轮盘》。戏曲集有《卞昆岗》。至于后来的选集，也有很多种，台湾一部分书店，还有《徐志摩全集》的印行，不过这种全集，实在太贫乏了，因为它并不全。这些关于徐志摩作品的话，我将在《徐志摩的作品》一章里再讲。在这里也只好简略一些了。

徐志摩自新月书店成立之后，审阅书籍，介绍书稿，并出版《新月月刊》，接着又创刊了《诗刊》，有相当的忙碌。后来的生活，便更忙碌了，他经常在北平和上海之间奔走，梁

实秋先生对徐志摩这一段生活，曾有叙述，他说：

为什么志摩要经常在乎沪之间奔走？志摩住在上海已有好几年，起初是相当快乐的。后来，朋友们纷纷都离开了上海。胡适之先生到北平作北大文学院院长，胡先生是志摩的朋友，眼看着他孤零零的住在上海，而他的家庭状况又是非常不愉快，长久下去怕他要颓废，所以劝他到北平去换换空气，在北大教书倒是次要的事。志摩身在北平，而心不能忘上海的家，月底领了薪金正好送到上海去。他经常往返平沪者以此。

徐志摩虽然经常往来于平沪之间，又为什么不坐火车而乘飞机呢？梁先生也有说明：

提起志摩坐飞机，我就想起他对我一次的谈话。他说：“实秋，你坐过飞机没有？”我说我没有坐过，一来没有机会，二来没有必要，三来也太贵。“喂，你一定要试试看，哎呀，太有趣，御风而行，平稳之至，在飞机里可以写稿子，自平至沪，比朝发夕至还要快，北平吃早点，到上海吃午饭，太好。”在那时候，航空事业还不发达，一般人坐不起，同时也视为畏途，志摩飞来飞去，在一般文人里可谓开风气之先。但其中也是机缘凑巧。志摩有个朋友在航空公司（保君建），知道志摩在乎沪两地经常奔波，便送了一张长期免票给他，没想到一